

附表一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日支酬金支給基準表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1 年 10 月 13 日科會科字第 1110063980D 號函修正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日支酬金(含生活費)	
	第 1 日至第 14 日	第 15 日起
諾貝爾獎得主(Nobel Prize)、唐獎得主(Tang Prize)、沃爾夫獎得主(Wolf Prize)、費爾茲獎得主(Fields Medals)或其他相當資格之國際獎項得主	每人每日 12,401 元至 14,260 元	每人每日 8,001 元至 9,100 元
國家院士級學者或相當院士等級之國際知名學者	每人每日 12,400 元	每人每日 8,000 元
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	每人每日 7,130 元	每人每日 4,600 元
備註： 1.本表日支酬金之計算，應以本會核定國外學者專家在臺灣總日數為原則。給付日數，依國外學者專家抵達臺灣當日至離開臺灣當日核實報支。 2.補助期間以七日內為原則，因特殊需要，最多以一個月為限，補助期間計算案例如下： (1)舉例:以申請 1 月份為例，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訪臺為一個月。 (2)舉例:以申請 3 月 10 日至 4 月 9 日訪臺為案例，本會核定邀請對象 3 月 10 日至 4 月 9 日訪臺為一個月。		